

证券代码:600824 股票简称:益民集团 编号:临 2019-02

上海益民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八届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,应到董事九人,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有杨传华、高光庆、钱国富、沈顺辉、杜爱武、顾海峰、杨淑娥、Lei Zhu(朱蕾)、曲颂,杨传华董事长主持了会议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与会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并通过“董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及2019年公司经济工作目标”;

2、审议并通过“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2019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”;

3、审议并通过“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”;

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32元(含税),共计分配利润33,728,866.34元,本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并通过“公司2018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核销的报告”;
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临2019-04号临时公告。

5、审议并通过“关于支付公司审计机构2018年度报酬的议案”;

2018年度合计支付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为105万元,其中年报审计费用85万元,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。

6、审议并通过“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”;

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临2019-05号临时公告。

7、审议并通过“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”;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公司披露的“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”。

8、审议并通过“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”及摘要;

- 9、审议并通过“公司 2018 年度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”；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公司披露的“公司 2018 年度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”。
- 10、审议并通过“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”；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公司披露的“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”。
- 11、审议并通过“2018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”；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公司披露的“2018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”。
- 12、审议并通过“关于 2019 年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审计机构的议案”；
- 13、审议并通过“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”及正文；
以上第 1、2、3、8、12 项议案还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益民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30 日